郑陆镇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承诺书

为确保农村集体聚餐人员的饮食安全，本次聚餐举办者、承办者做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本人已领取《郑陆镇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告知书》，并完全知晓相关内容。

二、本人将自觉遵守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相关规定，并督促承办者履行其保障食品安全的责任。

三、在举办聚餐过程中，接受食品安全现场检查指导，并针对指导人员提出的意见进行整改。

四、如造成食品安全事故，本人将配合调查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农村集体聚餐举办者、承办者承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\*本承诺书一式三份，二份分别交举办者、承办者保存，一份村（社区）存档。